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概與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根據招股章程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Hi-Lev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 配 售 方 式
在 香 港 聯 合 交 易 所 有 限 公 司
創 業 板 上 市

配售股份數目：150,000,000股（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而定）

配售價：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31港元及
預期不低於每股配售股份0.27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申請時以港元繳足股款，多繳款項
將予退還）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113

保薦人



Alliance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同人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Alliance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同人融資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 Ltd.

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僅供參考用途的招股章程副本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同人融資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至8號瑞安中心318室)可供查閱。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正按照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初步提呈15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配售完成後，配售股份合共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 (未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就配售而言，本公司已向聯席賬簿管理人授出發售量調整權。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或之前行使)，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22,500,000股額外的新股份(佔配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配售股份的15%)。本公司或會發行任何該等額外股份以補足配售中的超額需求，及倘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何者及按何比例配發額外股份。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須發行22,500,000股額外新股份(佔本公司緊隨配售完成及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經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1%)，惟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配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內「配售的條件」分節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實行。倘有關條件於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則配售將不會進行，且所有已收取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申請人，並將立即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配售失效日期後下一個營業日於本公司網站(www.hi-levelhk.com)及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登載有關失效的通告。

投資者務請注意，倘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香港時間)任何時間出現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所載的任何事件，則包銷售有權透過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於包銷協議下的責任。該等事件包括(其中包括)任何直接或間接涉及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天災、戰爭、暴亂、公眾騷動、群眾暴亂、火災、水災、地震、爆炸、爆發疾病或傳染病、恐怖活動、勞資糾紛、罷工或停工。

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根據配售及因招股章程所述的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倘聯交所上市科批准股份如招股章程所述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預期配售價由聯席賬簿管理人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釐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除非另作公佈，否則每股配售股份的配售價將不高於0.31港元，且目前預期每股配售股份的配售價將不低於0.27港元。

聯席賬簿管理人取得本公司的同意後，可於定價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隨時調低招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配售價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網站(www.hi-levelhk.com)及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將登載有關調低指示性配售價範圍的通告。該通告亦將包括對本招股章程「概要」一節所載配售統計數據的確認或修訂(如適用)，以及可能因有關調減而變動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

倘聯席賬簿管理人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於定價日或之前或聯席賬簿管理人與本公司協定的較後日期就配售價達成任何協議，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hi-levelhk.com)登載公告。

本公司將不會就已付認購股款發出任何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將僅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配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而遭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有關最終配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及配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hi-levelhk.com)登載。

股份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113。

承董事會命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嚴玉麟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嚴玉麟先生、張偉華先生、魏衛先生及唐思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秉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俊樂先生、蔡子豪先生及馮卓能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仍將登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而就本公告而言，將由其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七天載於「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i-levelhk.com)內。